

江西师范大学学生会文件

校学字〔2013〕10号

关于公开选拔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的通知

校学生会各部门，各学院学生分会，校学生社团联合会，校党群各部门及各处（室、部、馆）所属学生组织：

为进一步充实校学生会主席团力量，加强校学生会干部队伍建设，根据《江西师范大学学生会章程》和《江西师范大学学生会干部管理办法（暂行）》的相关规定，经研究，校学生会定于10月23日—11月23日面向全校公开选拔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原则

- （一）德才兼备，以德为先；
- （二）公开竞聘，竞争上岗；
- （三）师生认可，群众基础好。

二、组织机构

校学生会成立竞聘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许 琦

副组长：李永强 曹光景 王晓君 吴嘉禾 王 琳 文志宇

组 员：校学生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全体成员

三、岗位设置

校学生会主席团主席 2—3 人。

四、竞聘资格

（一）系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以 11 级学生为主，鼓励具备竞聘资格、表现突出的 12 级学生参加竞聘；

（二）承认学生会章程，愿意服从学生会管理，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以及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时间条件；

（三）在校学生会担任副部长及以上职务、在校学生社团联合会担任正部长及以上职务、在学院学生分会担任主席团主席及以上职务、在学院团委担任学生团委副书记或相应职务、在校党群各部门及各处（室、部、馆）所属学生组织担任核心职务；

（四）学习成绩良好，积极参加社会活动。上一学年学业测评排名在本班名列前 35%，操行评定排名在本班名列前 30%；

（五）在所任职组织、所在班级和学院拥有良好的群众基础；

（六）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组织协调能力、文书功底和表达能力，具有团队协作、求实创新、爱岗敬业和无私奉献精神，取得过一定的工作实绩，服从安排，大局意识强。

注：本条第（三）点中所述的“在校党群各部门及各处（室、部、馆）所属学生组织担任核心职务”指的是在校党群各部门及

各处（室、部、馆）所属学生组织的核心决策机构担任相关职务，例如校大学生党员服务站执行团成员、校青年志愿者协会理事会成员、校大学生职业发展协会理事会成员等。

五、破格推荐

为鼓励优秀学生干部脱颖而出，对具有特殊专长或突出培养潜质、在学生干部工作中取得过突出成绩或拥有丰富社会工作经历和社会阅历并在工作中取得过突出成绩者，可自愿报名。经所在班级辅导员、所在学院团委书记（或所任职学生组织的指导老师）、所在学院党委副书记（或所任职学生组织所属单位的相关领导）联名推荐，竞聘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其相关材料及推荐意见公示无异议后，可不受第四条第（三）点限制，且第四条第（四）点中的学业测评排名可以放宽到本班前 45%，操行评定排名可以放宽到本班前 35%。“破格推荐”需根据推荐者的特长、表现和工作业绩从严掌握，原则上各学院（或有学生组织所属的单位）

“破格推荐”名额不超过 1 名且“破格推荐”申请者的推荐意见须由推荐教师本人亲笔出具，不得由他人代写或打印后签字。推荐教师须对自己的推荐意见负责。

“破格推荐”的人员限定和工作程序如下：

（一）破格推荐的人员限定

1. 因所在学生组织换届时间较晚而未能满足竞聘资格者；
2. 在所在班级担任班长或在所在团支部担任团支部书记且表现突出者；

3. 在校内或社会上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学生社团、社会组织、企业等机构担任核心职务且表现突出者；

4. 其他表现优异且有突出贡献的学生干部。

（二）破格推荐的工作程序

1. 个人申请。符合以上条件的学生可自愿申请“破格推荐”，申请者需填写《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破格推荐表》（附件3）并取得相关教师的推荐意见，如有相关陈述材料可另附在推荐表后；

2. 竞聘工作领导小组审议。竞聘工作领导小组将根据申请者上报材料和相关推荐意见对申请者材料进行审议，决定“破格推荐”名单；

3. 公示。由竞聘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将“破格推荐”审议通过者申请材料及推荐意见在全校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天。公示无异议者可获得参加本次竞聘的资格。

六、报名方式

（一）个人报名：以个人为单位，采取自愿报名形式，并于10月22日18:30前将纸质版报名表（附件1）交至校学生会主席团办公室；

（二）学院推荐：以学院为单位，学院团委可推荐1—2名符合竞聘资格的学生干部（不含破格推荐名额）参与本次竞聘，并于10月22日18:30前将纸质版推荐表（附件2）交至校学生会主席团办公室；

（三）破格推荐：以个人为单位，必须为自愿申请，申请者须在 10 月 22 日 18:30 前将纸质版推荐表（附件 3）交至校学生会主席团办公室，如有相关陈述材料，请用 A4 纸打印并附在推荐表后。

七、竞聘流程

第一轮：资格审查

竞聘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将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合格者将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审查合格且公示无异议者方可正式参与竞聘。资格审查时间为 10 月 23 日—10 月 25 日。

第二轮：笔试、心理测试

资格审查通过者将于 10 月 26 日 19:00 参加笔试和心理测试，主要对参与竞聘学生干部的文书能力、思维逻辑和心理素质进行考核，此轮得分占第二、三轮总得分的 45%。

第三轮：结构化面试、公开演说以及现场答辩

第三轮暂定于 11 月 1 日 19:00 进行，包括结构化面试、公开演说以及现场答辩，竞聘者须对指定的问题进行回答，并在答题结束后发表竞聘演说，待所有竞聘者完成结构化面试和公开演说后，现场观摩学生代表将可以对竞聘者任意提问，提问者可指定某位竞聘者回答或由自愿作答的竞聘者回答。此轮将由专业评委和大众评委根据竞聘者现场表现进行打分，并按一定比例汇总为竞聘者此轮得分，此轮得分占第二、三轮总得分的 55%。本轮结束后，将依据第二、三轮总得分高低确定进入下一轮的竞聘者。

第四轮：无领导小组讨论

竞聘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第二、三轮通过者进行无领导小组讨论，时间另行通知。本轮将由评委对竞聘者在无领导小组讨论中的表现进行评价和打分，并结合其第二、三轮得分从而确定进入下一轮的竞聘者。

第五轮：民主测评

竞聘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第三方工作人员对上述环节通过者进行民主测评，并最终确定拟录用人员。

八、名单公示

最终拟录用人员名单将通过宣传栏、网站、微博、人人公共主页等平台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者将入职试用，试用期满合格者将上报校党政和省学联批准，批准通过后将正式发文任命。

- 附件：1.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个人报名表
2.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学院推荐表
3.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破格推荐表

江西师范大学学生会

2013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 1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个人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所在班级		1 寸照片 粘 贴 处
政治面貌		民族		联系电话		
籍贯		专业		学业排名	/	
				操行排名	/	
曾获荣誉						
主要特长						
社会 (学生) 工作经历	目前任职情况					
组织 或策划过 的活动						
竞聘的 主要优势						
自我 评价						

注：学业、操行排名填写格式为 班级排名 / 班级总人数。

附件 2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学院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学院班级			1 寸照片 粘 贴 处
政治面貌		民族		联系电话			
籍贯		专业		学业排名	/		
				操行排名	/		
曾获荣誉							
主要特长							
社会 (学生) 工作经历	目前任职情况						
组织或 策划过的 活动							
被荐人 竞聘的 主要优势							
推荐单位 综合评价	主要包括被推荐人思想、学习、社会工作等方面						
推荐单位盖章							

注：①学业、操行排名填写格式为 班级排名 / 班级总人数； ②盖公章处可盖所在学院党委、行政或团委的公章。

附件 3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破格推荐表（表 1）

姓名		性别		学院班级			1 寸照片 粘 贴 处
政治面貌		民族		联系电话			
籍贯		专业		学业排名	/		
				操行排名	/		
曾获荣誉							
主要特长							
社会 (学生) 工作经历	目前任职情况						
被荐人所 取得过的 工作成绩							
组织或 策划过的 活动							
自身优势 自我评价						学院（所属单位）审核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①学业、操行排名填写格式为 班级排名 / 班级总人数；

②盖公章处可盖所在学院党委、行政或团委的公章（如是校内相关单位所属学生组织则可盖该单位公章）；

③破格推荐表中表 1、表 2 缺一不可。

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公开竞聘破格推荐表（表2）

被推荐人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籍贯		民族		所学专业	
	目前任职情况					
推荐人资料	姓名		职务			
推 荐 意 见	签名： （推荐意见须手写并签名，并且需有一定的字数）					
推荐人资料	姓名		职务			
推 荐 意 见	签名： （推荐意见须手写并签名，并且需有一定的字数）					
推荐人资料	姓名		职务			
推 荐 意 见	签名： （推荐意见须手写并签名，并且需有一定的字数）					
竞聘工作 领导小组 审议意见	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注：①被推荐人基本情况请机打，其余填写项目必须由填写人手写，“竞聘工作领导小组审议意见”一栏请勿书写；
 ②三位推荐人应分别为所在班级辅导员、所在学院团委书记（或所任职学生组织的指导老师）、所在学院党委副书记（或所任职学生组织所属单位的相关领导）；
 ③破格推荐表中表1、表2缺一不可。

抄报：校党政，省学联。

抄送：校团委，学生处，各学院党委。

江西师范大学学生会办公室

2013 年 10 月 14 日印发
